

■ 社会观察

公共图书馆入法，更要服务入心

文 / 张西流

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三十次会议11月4日表决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共图书馆法》。这是党的十九大之后出台的第一部文化方面的法律，也是公共文化领域继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之后的又一部重要法律，对于进一步健全我国文化法律制度、促进公共图书馆事业发展、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具有重要意义。(11月5日《人民日报》)

长期以来，人们把公共图书馆堪忧的境遇，归结于财政投入的不足，以及公众文化需求的多元化趋势。虽然这些都是事实，但是，这些并不足以

说明经济发展与社会进步，图书馆吸引力就会因之削弱，图书馆的功能就会被其它文化形式替代。特别是随着公共图书馆法的诞生，图书馆的功能，将会前所未有地得到加强；过去图书馆所面临的诸多困境，也将会逐一得到解决。

在美国，现在每年光顾图书馆的人次，要远远超过观看体育比赛、听音乐会以及参观博物馆的人次总和。特别是孩子放学以后，如果父母不在家，需要待在一个安全的地方，那么，图书馆就是最好的选择；老年人希望静静地看书，但又受不了孤独的侵袭，那么，图书馆也是最好的选择。可见，从某种程度上讲，儿童和老年

人等社会弱势群体，对图书馆的需求更加强烈，已经成为他们的精神家园。因此，公共图书馆首先应主动接纳未成年人和老年人群体。

公共图书馆除了为人们提供免费读书、借书的机会之外，还应经常举办各种文化讲座、文化聚会以及社交活动，成为连接社区居民的纽带。此外，应把公共图书馆最重要的作用定位于供人们读书、借书，而不是藏书。每个人一迈进图书馆的大门，就会感到自己就是各种服务的中心，书架上的所有书籍供你阅读。如果图书馆里没有你要看的书，只要在公共图书馆的计算机联网上查到，图书馆的工作人员就可以从千里

万里之外的其它图书馆为你把书调来。不仅如此，公共图书馆还应重视培养儿童的阅读兴趣，设置专供儿童读书的区域。为了吸引中小学生和学龄儿童读书，在服务方面也要特别照顾，只要有家长签字，他们就可以办理借书卡。

因此，公共图书馆入法更要服务入心。作为公共文化事业的中坚力量，公共图书馆在文明传承、文化惠民方面的作用举足轻重，不可或缺。破解图书馆发展问题，必须顺应公众对图书馆需求的期待与变化，对职能给予重新定位，着力推进特色培养，推动功能复合化、服务多元化发展，建立符合现代发展条件下公共图书馆的服务模式。

■ 教育评弹

家委会竞选岂能沦为世俗“名利场”

文 / 苑广阔

“我工作于全球某投行，研究股市大数据，如果谁欺负我家孩子，孩子他爸会把你的股票砸到跌停，包括茅台。”这段在朋友圈热传的某校竞选家长委员会（家委会）的截屏消息，连日来引发网友热议。尽管一时难证真伪，但类似秀实力的现象却并不罕见。记者调查发现，在一些中小学，家委会竞选异化成一些家长的“名利秀”，并非耸人听闻，甚至从中小学向幼儿园蔓延。(11月5日《现代金报》)

最近几天，最为火爆的网络热点事件，非“家委会选举”莫属。这则在网络上流传甚广的多位家长的“竞选宣言”，确实让人目瞪口呆，乃至有网友调侃，这哪是一个学校的家委会选举，简直是某大型跨国公司CEO竞选。

不管是家长还是老师都坦言，他们所经历的学校家委会选举，或多或少已沦为拼爹拼妈的秀场，家长之间互相比拼资源、关系。而作为学校和老师，却乐见家长之间的这种比拼，因为他们可以借此遴选出在他们眼里“最优质”的家长，在今后为学校、班级甚至学校领导和老师个人所用。

很显然，这样的学校家委会竞选不仅是秀场，还彻底沦为世俗“名利场”。而那些拼命秀实力的家长，除了通过炫耀学历、财富、权力、社会地位，以满足个人虚荣心之外，更主要的目的则是让学校和老师重视自己的孩子。换句话说，很多家长挤破脑袋想进入家委会，获得一个为学校 and 班级“额外服务”的机会，无非就是想换取学校和老师对自己孩子的“额外服务”。

设立家委会是学校推进现代治理的举措之一，就是要厘清举办者、办学、教育者、受教育者、社会机构的权责边界，家委会是代表受教育者，是维护受教育者权益的。但国内众多中小学的家委会，不但已沦为家长间炫富斗权地方，而且助长诸多的社会不正之风，导致其负面作用甚至已经大于其正面意义。比如说，个别家长的实力秀，对其他学历、财富、资源、社会地位等等都不如别人的家长，无形之中就是一种压力，就是一种伤害。而如果真的有学校和老师为了利用一些家长手中所掌握的资源就对他们孩子另眼相看，则更是成了对教育公平的一种破坏，影响恶劣而且，这样的负面影响还会从学校扩展到社会，成为社会不正之风的源头，损害的岂不是国家和社会的利益？

“上22休8”弹性工作制应该缓行

文 / 斯涵涵

每月有一次8天长假，但代价是要连续上班22天。近日，贵州省清镇市的一项工作改制改革试点广受关注。当地宣布，从11月1日起至2018年5月31日，将用半年时间，在全市9个乡镇部分岗位试行这项工作。(11月6日新华网)

清镇市推出这项改革的理由很充分：试点旨在打好服务“时间差”，解决群众特别是“上班族”上班忙、农民农时忙等由于时间关系办事难的问题，并且也有法律支撑——《公务员法》第七十六条规定，公务员实行国家规定的工时制度，按

照国家规定享受休假。公务员在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的，应当给予相应的补休。试点工作仍然坚持以国家规定的标准工时制为基础，只是实行错时延时制，相当于调休。

然而，笔者认为，“上22休8”弹性工作制应该缓行。首先，其不符合劳逸结合的身体健康原理。每周“上5休2”40小时工作制度是国际通行的休假办法，我国实行双休日制度后，民众增加了闲暇休息时间，丰富了业余生活，提高了生活品质，更明显带动了旅游产业，好处多多，而长时间连续工作对身体不好，张弛无度，至刚易折。

其次，并不能提高公共服务效能。清镇市要求，试点中，各乡镇要错开白天及农忙时节，积极深入村组、田间地头访贫问苦，开展政策宣讲、农技指导、全程代办等工作。公务员是有严格的工作纪律的，这些工作也需要各部门协调配合。一个公务员为了“来一场说走就走的旅行”，可以铆足劲干22天，但是否需要相关人员配合及监督？单个公务员偷懒、或弹性工作制的工作效率如何考核评估？假如工作人员一起休息导致整个部门岗位空缺，如何接上空档？总之，当整体有序运转的政府机制变成了日以继夜的“散兵游勇”，极可能降低公共

服务效能，难以让群众满意。

最后一点更为关键，长期以来，公务员以稳定、体面、优越的职业特点备受国人青睐，每年公考人数居高不下就是很好的证明。在很多民众还在只能单休、没有双休、没有带薪休假也没有加班工资而愤懑不平时，甚至程序员们都在实行“996”工作制，一些公务员不但可以享受双休及带薪休假，还可以随意调休，恐怕引起的不仅是羡慕嫉妒，还有其他不良社会情绪，这对于政府形象及公务员队伍的建设都是极为不利的，因此，公共服务部门“上22休8”弹性工作制必须慎重考量，谨慎执行，切莫冒进。

■ 一针见血

绝味鸭脖别把低俗营销当有趣

文 / 江德斌

人物只穿着一条红色内裤躺着，双脚却戴着锁链，配文是“鲜·嫩·多汁，想要吗”“抵不住的诱惑”等，充满了低俗的“性暗示”。11月2日，绝味鸭脖公司因这条低俗广告而向公众道歉。然而，一天之后，其官方微信推送文章《我不搞预售，我就是玉兽》，赫然写着“这几个月我提前来了，味足‘量’更大”，将各种性暗示进行到底。被媒体指责为“肮脏营销”，低俗程度更甚。“绝味”小编还在评论区回复：“肮脏的眼里满是纯净，纯净的眼里满是纯净。”(11月5日人民网)

综观绝味鸭脖的广告词和图片，已不能称之为“性暗示”，

其就是在天猫旗舰店，以大家都“看得懂”的内涵图文，公开对网友进行赤裸裸的“性挑逗”。虽然绝味鸭脖公司公开道歉了，却没有长记性，转头就在微信上再次犯错，又一次引发网友强烈批评。然而，如此充满低俗色情趣味的广告，“绝味”小编不以为耻，反而以“纯净”相慰，直指网友的眼里充满“肮脏”，实在是令人大失所望。

而这并非绝味鸭脖首次搞低俗营销，从去年6月以来，它就不时推送类似标题低俗、含性暗示的文章，比如《尺度空前！全城女主播一起发福利》《今天开始|全城找鸡不犯法》等，都成为10万+的爆款。可见，绝味鸭脖频频“开黄腔”，大打

“性挑逗”促销牌，就是尝到了低俗营销甜头，通过打造爆款文章吸引流量，进而带动产品销量。

新《广告法》第九条规定：广告不得有“妨碍社会公共秩序或者违背社会良好风尚”的内容；第五十七条对违反第九条设定的处罚，除了责令停止发布广告，广告主(自行或委托他人发布广告的个人、组织)将被处以20万元至100万元罚款。今年3月15日，上海市工商局检查总队对上海台享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叫了个鸡”的经营主体)罚款50万元，所依法律便是《广告法》第九条。

而与“叫了个鸡”相比，绝味鸭脖的低俗营销广告，有过之而无不及，亦触犯新《广

告法》，应依法对其予以处罚，责令其整顿和反省，不得再次犯错。否则，对此等低俗营销放任不管，就会引发更多商家效仿，令网络空间充斥低俗色情广告、推文，污染网络环境。

绝味鸭脖的低俗营销广告，本质上是在消费女性、打“性挑逗”擦边球。这种做法看似手法高明，实则是在耍小聪明、抖机灵，与现代商业道德伦理相悖，与尊重女性、两性平等的社会潮流格格不入，不仅难以得到公众认同，反而会拉低企业形象，引发消费者的反感和厌恶。而对于此类低俗营销，消费者千万别客气，该批评就火力猛开，该用脚投票就使劲踹，让商家感到万分痛楚，才能记住惨重教训。